

文坛走笔

# 活得有趣的人

有一种人之常情，就是喜欢和有趣的人在一起，只要有就会往有趣的人跟前凑。什么样的人才是有趣的人呢？我在这里介绍一些古人的看法：

有趣的人很洒脱。战国庄子，老婆死了，他敲着瓦盆唱歌；自己要死了，安排后事时让弟子不必埋他，说：天地为棺槨，日月为双璧，星辰为珠玑，万物做殉葬，“吾葬具岂不备邪？何以加此”。生就自然而然地活，死就自然而然地归，用不着伤感，也用不着留恋。坦坦荡荡，无忧无虑。这样的大自在，自然也会让周围人觉得自在。

有趣的人重情义。汉朝

荀巨伯探望重病的朋友，正赶上胡人攻打城池。朋友让他赶紧离开，他说，我岂能贪生而毁道义？胡人杀进城，问荀巨伯：整座城都逃空了，你为什么还不逃？他回答：朋友重病，我怎能扔下他不管！胡人说：如此仁义，让人惭愧。竟不取城池，敛兵而去。

有趣的人有风骨。我的晋朝同乡陶渊明受了官场窝囊气，撂下县令的大印就回了老家，一面做他的老农民，一面做他的田园诗人。老友欣赏他有趣，纷纷带着酒来见他。

有趣的人率真。晋太尉郗鉴让管家去王导家挑女婿。管家回来报告：王府子弟

个个好，只有东厢房一小子，袒胸露腹，不理不睬。郗鉴说：就他了。这小子就是王羲之。

有趣的人慷慨。阮裕有一辆豪车，谁都可以借用。有个人想借车为母亲送葬，不敢说。阮裕知道后叹道：我有车别人却不敢借，那要车干吗？一把火把车烧了。

有趣的人喜欢大自然。有一年春天，王羲之请了一帮名流雅集兰亭溪边，将盛了酒的觞放在木盘里，顺水漂流，流到谁面前，谁就作诗。这便是“曲水流觞”。之后便有了天下第一行书《兰亭集序》，有了山水诗、山水画、山水书……

有一点要特别说明：有趣的人首先是知趣的人。唐代诗人崔颢写的《黄鹤楼》被推为唐人七律第一。李白读后大为折服，说“眼前有景道不得，崔颢题诗在上头”，搁笔而去。这虽然只是个传说，但至少表明，一个大家喜欢的人一定是知趣的人。

有趣绝不是强有趣，装有趣，秀有趣，更不是把肉麻当有趣，把犯傻当有趣，把恶搞、恶俗当有趣。真正活得有趣，不求虚荣浮华，只求活出真我。

有趣其实很简单：一个人尽力把自己做到最好，有趣就来了。

(选自《今晚报》)

学林漫步

## 受冷遇的标点符号



现代汉语的众多标点符号，有没有主次轻重？实际情况是，一篇叙述性的文字，离开有些标点符号，如逗号、句号，几乎是无法行文的，而有些标点符号，在一篇千字文中可有可无。

在我这里，有几种标点符号就常受冷遇。

一是引号。引号用得太多，会影响行文的流畅。现代作家创作的小说中，许多作品连人物对话的引号都省却了，丝毫不影响阅读。而有些用法，大多是不必要的，比如象声词，常常是可以不加引号的。有人在文章中喜欢用象声词，这是好事，可以增加文字的形象生动，但把这些象声词都用引号引起来，就破坏了通篇文章的节奏，使得文字看上去鸡零狗碎。

二是省略号。尤其是文章末尾的省略号，为写作者大忌。陕西作家贾平凹就评价：把天气漏掉了！用省略号，作者的出发点是营造意犹未尽的氛围，但用得太多太滥，就适得其反了。

三是惊叹号。为了表达一种强烈的感情，把这个标点符号用滥的作者太多。动辄惊叹号、处处惊叹号，就没有惊叹号了。当真到了动感情的地方，借助文字本身的力量，不动声色，让读者自己去感悟，这才是高手。一篇不长的文章，如果有多处段落以惊叹号收尾，那必然面目可憎。惊叹号用得多了，难免给人拍桌子打板凳、声嘶力竭的感觉，这不是文学语言的最佳状态。写文章，尤其是写散文类文字，还是从容点好，娓娓道来，方见味道。即使诗歌，热情澎湃不能自己，惊叹号也要用得适可而止，不能当标签随处贴。

还有就是括号。文学作品中用上括号，立即让人产生文气阻滞的感觉，就像一条潺潺流淌的小溪，突然遇到了堤坝，流不顺畅。

一个写作者，如果过多仰赖这些辅助符号，而不用在文字本身，是否算走到另一个极端呢？

(选自《北京日报》)

志 书撷英

90多年前的自沉——

## 大师王国维遇到了怎样的人生问题

去颐和园游玩过的人大概知道，著名学者王国维先生在昆明湖鱼藻轩自尽，但他为什么选择在那里，倒是件值得推敲的事。

对于王国维自杀，历来说法纷纭，比较常见的是被罗振玉逼死说。

王国维初期只在上海的报社中当校对，收入极低，在上班之余入东文学社学习日语，而罗振玉是东文学社的校董之一，在巡视学校时看到王国维写的诗：

西域纵横尽百城，张陈远略逊甘英。

千秋壮观君知否，黑海东头望大秦。

罗振玉非常喜欢，遂对王国维另眼相看。罗振玉比王国维大11岁，他主动承担了王的生活费。王国维不善言辞，日语学得很差，后来与日方交流，只能由罗振玉充任翻译。

在东文学社，王国维接触了叔本华的思想，因当时日本对德国哲学极崇拜，王国维因此终生服膺叔本华，很多人认为他的厌世思想即从这来。

罗振玉不仅负担王国维生活费，还帮他出版图书，带他到日本留学，可惜王国维因病在日本只待了几个月。

清政府筹备学部时，罗振玉得以任官，罗进京后，特意带王国维去学部编译局当编辑。清朝灭亡后，罗振玉带王国维再度去日本，一待就是近5年，这期间王国维生活很困难，一家6口都靠他养活，他又没有收入，只有罗振

玉定期发给他一点钱，作为学术助手的工资，此外只有很少一点的稿酬，比如给《盛京时报》写一点杂文之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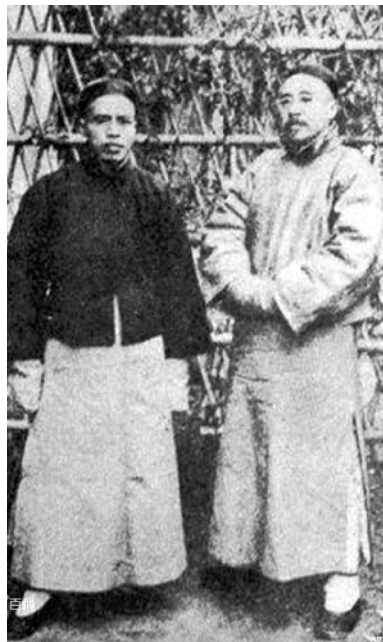
在日本，王国维完成了《宋元戏曲史》等学术名著，声名鹊起。回国后，王国维一度在家专心著述，后被清华学校聘用，成为国学院5大教授之一，收入甚高，且清华福利极好，有廉租房可住，廉租房面积很大，犹如今之联排别墅，还有小院，另每月赠送25度电，王国维家人口多，租了两套。

在此期间，王国维与罗振玉关系依然密切，罗振玉将王介绍给溥仪，得了五品官衔，且能在紫禁城骑马。

王国维的长子娶了罗振玉的三女儿，但王国维的长子因病去世后，罗振玉的女儿直接回了娘家，并表示不再受王家一金。王国维非常生气，认为儿媳已是王家人，罗振玉无权干预。罗振玉是王国维的老师，且为人比较霸气，说一不二，二人交往过程中一直比较强势。而王国维不善与人交往，在罗振玉面前长期作屈从状。

儿女婚事触动了王国维的底线，所以一怒之下，写信与罗振玉绝交，罗振玉不予理睬。1927年2月15日，溥仪在天津庆祝生日，王国维去拜见，遇到了罗振玉，但两个人都没说话，罗扬长而去，王国维回来就病了。

还有一种说法是，王国维常年蓄辫，而1927年张作霖即将打入北京，文人纷纷南下，王国维不愿离开北京，又怕被乱军所辱，所以选择自杀。



王国维(左)与罗振玉

不过，从王国维选择在鱼藻轩自杀来看，可能也有殉清的意味。鱼藻轩之名取自《诗经·鱼藻》，这首诗讲的是臣依君，犹如鱼依藻，王国维选在这里，可能还是有深意的。

本文主要内容引自《北京地方志·颐和园志》

